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7-22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和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4年12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为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委派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朱同和先生、袁媛女士，持续督导期间为2014年12月25日至2015年12月31日。由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目前尚未使用完毕，湘财证券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2015年度实施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奈电软性科技电子（珠海）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聘请湘财证券为公司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朱同和先生、闫沿岩先生，持续督导期截止日期为2016年12月31日。由于公司募集的配套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湘财证券及独立财务顾问主

办人继续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2017年5月24日，公司收到湘财证券《关于更换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和《关于更换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由于工作变动，朱同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和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湘财证券委派晏海国先生（简历附后）接替朱同和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委派袁媛女士（简历附后）接替朱同和先生继续履行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职责。本次更换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为袁媛女士、晏海国先生，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为袁媛女士、闫沿岩先生。

特此公告。

附件：袁媛女士和晏海国先生简历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26日

附件：

袁媛女士和晏海国先生简历

袁媛，女，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与保荐分公司北京二部负责人，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具有九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曾先后参与了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项目、兰花科创非公开发行项目、四川湖山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四川九洲非公开发行项目、大同煤业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晏海国，男，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与保荐分公司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具有审计及投资银行十五年从业经历，曾参与了多家大型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先后参与了广西福达 IPO 项目、大洋泊车 IPO 项目、乐山中小企业债券项目、博特精工私募债项目、华意压缩非公开发行项目、四川九洲非公开发行项目、大同煤业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